

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股东大会因涉及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，公司将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。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：1、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；2、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
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；

3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新提案提交表决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情况

(1)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

(2)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996 号保利世贸 G 座 3 楼会议中心

(3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4 月 21 日（星期四）15:00

(4) 网络投票时间：(1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1 日 9:15—9:25、9:30—11:30、13:00—15:00；(2)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1 日 9:15—15:00 中的任意时间。

(5)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(6)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陈钿隆先生

(7)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2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38 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 396,970,531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2.7707%。

(1)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共计 5 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 379,088,845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1.7450%。

(2)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认证，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，本次股东大会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共计 33 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 17,881,686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.0257%。

(3) 现场出席及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35 人，代表股份 18,208,913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.0445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，公司聘请的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律师对会议进行了见证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（包括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方式），审议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7、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7.1、《2022 年预计与省广博报堂整合营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（关联股东陈钿隆先生回避表决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60,843,54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70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3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7.2、《2022 年预计与广东省广代博广告营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（关联股东陈钿隆先生回避表决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60,843,54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70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3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7.3、《2022 年预计与珠海市省广星美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7.4、《2022 年预计与珠海市省广盛世体验营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7.5、《2022年预计与广东省广影业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（关联股东何滨先生回避表决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9,661,93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70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3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7.6、《2022年预计与珠海博纳思品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7.7、《2022年预计与珠海省广纳思博报堂广告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7.8、《2022年预计与珠海市省广凯酷传媒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7.9、《2022年预计与珠海市省广众烁数字营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7.10、《2022 年预计与省广翰威（上海）广告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7.11、《2022 年预计与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（关联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9,442,19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9539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461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7.12、《2022 年预计与广东广新跨境新零售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（关联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9,442,19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9539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461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7.13、《2022 年预计与广东省广汽车数字营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7.14、《2022 年预计与省广聚合（北京）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7.15、《2022 年预计与深圳市东信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7.16、《2022 年预计与广东省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(关联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)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9,442,19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9539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461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7.17、《2022 年预计与深圳予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》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

0 股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1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1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1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13、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公司董事及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13.1、《陈钿隆先生 2022 年度薪酬》（关联股东陈钿隆先生回避表决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60,809,24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875%；反对 768,4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125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40,513 股；反对 768,4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13.2、《何滨先生 2022 年度薪酬》（关联股东何滨先生回避表决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9,627,63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80%；反对 768,4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2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40,513 股；反对 768,4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13.3、《杨远征先生 2022 年度薪酬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02,1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64%；反对 768,4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3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40,513 股；反对 768,4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13.4、《廖浩先生 2022 年度薪酬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02,1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64%；反对 768,4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3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40,513 股；反对 768,4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13.5、《黄昇民先生 2022 年度任期内薪酬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02,1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64%；反对 768,4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3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40,513 股；反对 768,4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13.6、《梁彤缨先生 2022 年度薪酬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02,1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64%；反对 768,4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3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40,513 股；反对 768,4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13.7、《梁丹妮女士 2022 年度薪酬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02,1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64%；反对 768,4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3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40,513 股；反对 768,4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13.8、《拟任独立董事段淳林女士 2022 年度薪酬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02,1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64%；反对 768,4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3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40,513 股；反对 768,4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13.9、《胡镇南先生 2022 年度薪酬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02,1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64%；反对 768,4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3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40,513 股；反对 768,4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13.10、《吕亚飞先生 2022 年度薪酬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02,1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64%；反对 768,4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36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40,513 股；反对 768,4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1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96,236,43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51%；反对 734,1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49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17,474,813 股；反对 734,10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三、律师见证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合规、真实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